

证券代码：603000

证券简称：人民网

公告编号：临 2021-023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 3 名监事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并表决。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唐维红主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制度文件，会议作出决议如下：

1、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公司当年度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监事会目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1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与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 年 8 月 27 日